附件 3

甲苯（征求意见稿）

章节	序号	中文名称	英文名称
第二章 1 化妆品禁用原料目录（表 1）	1303	甲苯	INCI：TOLUENE（CAS No. 108-88-3）

甲苯（征求意见稿）起草说明

为加强化妆品的监督管理，进一步提升化妆品使用安全性，国家药监局化妆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组织开展了《甲苯》的研究制定工作。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概述

甲苯，INCI 名称为 TOLUENE，CAS 号为 108-88-3，收录于《已使用化妆品原料目录》。我国《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（第二批）》规定，应采取环境风险管控措施，最大限度降低甲苯的生产、使用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影响。

二、起草原则

（一）科学性原则

依据《化妆品安全评估技术导则（2021 年版）》，参考欧盟消费者安全科学委员会（SCCS）等国际机构最新评估结论，以现有科学数据和相关信息为基础进行安全评估。

（二）适用性原则

基于安全评估结论，综合考虑化妆品监管工作需求和行业实际，提出标准制定建议。

（三）协调性原则

参考国内外相关产品的使用管理要求，确保制定后的协调一致性。

三、起草过程

通过背景研究、资料文献整理及研究、安全评估、国内外监管政策调研、行业调研、专家论证等，形成《化妆品中甲苯的安全评估报告》，提出标准制定建议。

四、与国际同类标准的关系

鉴于甲苯对人体和环境存在安全风险，欧盟等国家或地区均对甲苯的职业接触实施管控，且管控要求逐步收紧。

五、与我国已有标准的关系

甲苯收录于《已使用化妆品原料目录》。本次修订拟将甲苯列入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化妆品禁用原料目录（表 1）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